

## 关于蜂巢丰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

蜂巢丰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募集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〔2022〕40号文核准。本基金已于2022年2月15日开始募集，原定认购截止日为2022年5月13日。在募集期间，本基金已达到基金合同生效的备案条件。

为了更好的保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《蜂巢丰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《蜂巢丰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和《蜂巢丰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经基金管理人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基金托管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，募集截止日由原定的2022年5月13日提前至2022年2月16日，即本基金最后一个募集日为2022年2月16日，2022年2月17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

投资者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 [www.hexaamc.com](http://www.hexaamc.com) 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-100-3783进行相关咨询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。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2月17日